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固体双氧水、9000 吨过碳酸钠及 10000 吨

过硼酸钠技改项目（先行）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固体双氧水、9000 吨过碳酸钠及 10000 吨过硼酸钠技改项目（先行）在主体工程设计阶段，已经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设计方案。并执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很好地落实了防治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的影响较小。项目实际新增环保投资约为 1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5.59%。

1.2 施工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建设单位环保设施的建设资金得很好保证，建设很好完成了进度要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基本按照环评建议和环评批复意见落实了年产 10000 吨固体双氧水、9000 吨过碳酸钠及 10000 吨过硼酸钠技改项目（先行）的相关环保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 2024 年 7 月开工建设，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完成，并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开始进行生产调试。截止 2024 年 12 月 25 日，企业生产正常，准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公司自有能力进行验收，成立竣工验收工作小组，启动验收工作。公司委托了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本公司在监测报告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对项目组织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

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后，形成了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设置有一个生产与环保、兼职与专职相结合的环境保护工作机构网络——环保部，由一位副总经理主管生产和环保工作。下面再建立车间——班组环保分级管理制度，安环科负责对全厂环保工作的监督和管理。

同时，企业制定有《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及《绍兴上虞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对废水排放、大气污染管理、固体废弃物管理、噪声处理设施的运营和维护等作了详细规定。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1	环境保护设施，是指为防治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对环境的污染、改善环境质量所建成的处理处置、净化控制、再生利用设施，以及配套的设施运行监控系统。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处理利用设施、工业废水处理利用设施、工业废气处理利用设施、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设施、生活垃圾处理利用设施、监测系统等设施。未经上级环保部门批准，不得随意停用、拆迁或损坏。
2	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是指从事环境保护设施操作、维护、管理、保证设施正常运行，对污染物进行处理、处置和利用的活动。
3	公司相关车间应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检修、操作运行等规章制度。
4	各班组应加强对环保设施的巡检，并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与保养，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清扫、检修，确保完好率 100%，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运转。
5	环境保护设施投入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设施设计和施工，无工艺设计缺陷和工程质量问题。 (2)、能满足所处理处置污染的需要并能连续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能达到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的要求。 (3)、通过项目竣工验收。
6	已建成的环保设施，严重不符合建设要求的，应限期进行技术改造，达到要求后方可投入运行。
7	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环保设施投入运行后，应保证设施无故障，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8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人员持证上岗、岗位责任、操作规程、事故预防与应急措施、运行记录台账、监测报告，做好运行记录，确保与主体生产设施的同步运行率达到 100%。

9	相关车间应对环保设施进行的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及时消除设备缺陷和隐患,环保设施运行出现故障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因不可抗拒原因,设施必须停止时,应由公司事先报安全环保部,说明停止运行的原因、时段、相关污染预防措施等情况,取得安全环保部的批准。
10	环保设施运行企业因设施运行不正常发生污染事故时,必须在一小时内向安全环保部报告,并及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消除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11	必须接受安全环保部的监督和现场检查,如实报告情况,提供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环保部门现场检查,不得隐瞒情况,提供虚假材料。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1	本公司严格控制新建危险废物产生量大、危害性大且难以安全处置的建设项目。建设产生、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项目的单位,必须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
2	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按照规定向安环部申报登记危险废物产生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
3	产废单元应当采取调整产品结构或者生产工艺等措施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
4	安环部有权对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进行现场检查,检查其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和运行情况。 被检查的单位应当如实反映情况,提供必要的资料: (1)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情况; (2)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情况; (3)危险废物造成的污染及损害情况; (4)限期改正或者限期治理执行情况; (5)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管理制度; (6)其他与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污染严重的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公开其产生危险废物的状况以及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接受监督。
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的全过程控制	
1	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活动必须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
2	禁止向环境倾倒、堆置危险废物。
3	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收集、贮存、转移、处置。
4	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和包装物。
5	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6	危险废物的贮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7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处置;不按照规定处置的,应当进行限期改正;限期结束后仍然不按照规定处置,由安环部按照公司规定负责处罚。
8	在搬迁、转产、终止之前,必须对已经产生尚没有处置的危险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设施场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安全处置;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综合评估并消除可能产生的污染,将评估报告报安环部备案。
9	危险废物接收单位不得接受没有转移联单或者与转移联单不符合的危险废物。
10	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单位应当制定危险废物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和应

	急预案。 如果发生危险废物污染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 应当按照应急预案 消除或者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危害, 及时通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个人, 并及时向事故 发生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于 2024 年 8 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由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备案。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企业已按照预案进行过演练；企业设有 1 个 600m³ 事故应急池。雨水池设有雨水排放监测监控系统，企业在各路雨水管道和事故应急池加装截止阀门，同时和污水池相通，保证消防水等纳入事故池，避免泄漏至附近内河。对于清下水收集池，企业加装应急阀门，确保事故状态下能及时关掉阀门，使得受污染的清下水纳入污水处理站处理，避免受污染的清下水通过清下水管道泄漏至附近内河，杜绝废水事故性排放。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能够根据预案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及危废贮存场所等，已与主体工程一起按照安全生产要求设计，实施已获得相关职能部门审批。企业可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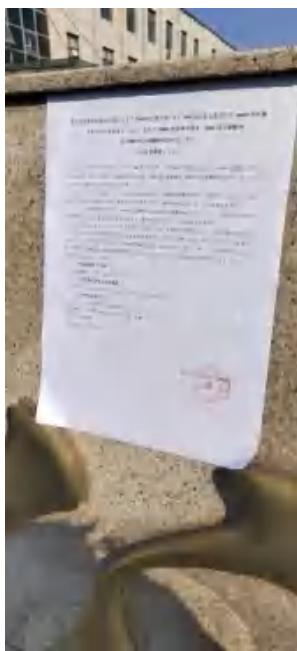
（3）自行环境监测制度

企业已制定自行环境监测计划，并与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环境检测协议，已按照要求进行自行监测。企业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已安装废水污染物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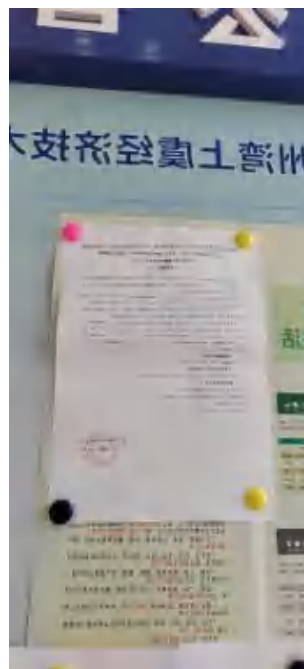
企业对特征污染物进行监测管理，建立特征污染物产生、排放台账和日常、应急监测制度。

（4）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

企业已按照原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 号）的要求，如实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信息公开、环保设施竣工、环保设施调试情况，具体公示照片见下图。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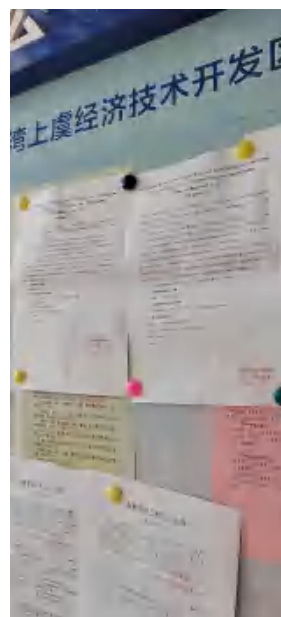


杭州湾上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示栏

环保设施竣工公示



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门口



杭州湾上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示栏

环保设施调试公示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先行项目总量通过本公司“以新带老”削减替代。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先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决定中未提出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需要落实的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环评中内容,对现有企业车间存在的问题和设备改造提升提出了整改建议及要求现企业针对问题及要求完成了整改,落实情况介绍如下。

①整改内容: 现有车间二包装工段粉尘逸散明显

整改措施: 企业拟在车间二包装区域设置隔间,加强粉尘的收集,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保证车间良好的工作环境

落实情况: 已落实,整改照片如下:



车间二包装区域整改情况